

市中区新增4处市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

晚报讯 (通讯员 王思思) 近日,“枣庄市第三批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名单揭晓,全市共计16个单位(项目)入选。其中市中区中心街街道法治文化大观园、永安镇王林社区入选“法治文化景观”类示范点,齐村司法所、西王庄司法所入选“法治文化综合”类示范点。

自今年4月初,该区根据《关于做好全市第三批“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申报命名工作的通知》要求,精心筛选,认真部署,积极筹备,共推荐8处法治文化建设点,最

终经过书面审查,实地抽查、综合评审等多个环节,该区有4个单位(项目)入选“枣庄市第三批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

近年来,该区将法治文化建设作为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不断拓宽思路、增强实效,切实以创新驱动深耕法治文化建设,着力构建“法治市中”新局面。积极推广实施法治文化阵地“细胞工程”,在高标准打造雷村“法德广场”、遗棠村“法治文化大院”、王林社区

“法治文化家园”的基础上,积极推动打造齐村镇“后村法治小院”、光明路街道“涝坡百米法治文化长廊”、文化路街道“立新宪法主题公园”、塔塔埠街道“幸福法治广场”、中心街街道“法治文化大观园”等一批新兴特色法治文化阵地,目前全区已建成19处特色鲜明、设施齐全、功能完善的法治文化阵地,实现了11个镇街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真正将普法“盆景”汇成法治风景,为推动法治市中建设做出了应有贡献。



近日,姜屯司法所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在镇驻地开展“精准扶贫直通车 法律援助在行动”的法律援助宣传活动,为群众提供及时、专业、优质的法律服务,防止涉法致贫、涉法返贫,为辖区内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通讯员 李颖 摄)

台儿庄法律援助中心 努力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晚报讯 今年以来,台儿庄区法律援助中心进一步完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改进服务方式,开展便民服务,切实帮助基层困难群众解决法律问题,努力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充分利用本中心畅通的“12348”法律援助服务热线绿色通道,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积极延伸网络夯实基础。一方面安排富有办案经验的律师专门办理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同时在全区村(社区)级法

律援助工作站联系点实现了平台建成、人员到、制度规范、工作开展的良好局面,极大地方便了广大农民工申请援助。

深化“点援制”工作机制。延伸触角主动施援,针对农民工维权意识薄弱、厌诉心理较强的特点,积极转变工作思路,开展法律援助专项维权活动,主动为农民工提供咨询、代理等援助服务;并加强与人社、民政、建设等部门的信息交流,紧盯苗头性、倾向性的欠

薪、劳动争议等纠纷,及时介入,主动施援。

延伸服务强化教育,坚持维权援助与普法教育相结合。在维权活动及个案援助中,向农民工赠送维权手册、光盘、宣传画等,介绍劳动关系、工作报酬、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法律知识,提高他们防范侵权行为的能力;并加大对典型案例的宣传报道,以案释法,形成援助一起、教育一片的目的,增强广大农民工的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

大坞司法所 帮当事人索要医疗费

晚报讯 (通讯员 赵儒攀) 近日,大坞镇和福村村民杨某来司法所反映情况,今年5月的一天,他在跟随本村建筑工头马某干活时,不慎从脚手架上摔下,被送往医院救治,先后花去医疗费住院费2万多元。其间杨某妻子多次找马某索要治疗费用,马某总是避而不见。因无力承担医疗费用,住院一个月后,杨某只得回家治疗。

司法所介入后,立即派人调查。第二天,双方当事人被请到了镇调解中心,在调解现场,工作人员先向马某宣

讲《民法通则》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相关规定:“侵害公民身体造成伤害的,应当赔偿医疗费,因误工减少的收入,残疾者生活补助费等费用”;“雇员在从事雇佣活动中遭受人身损害,雇主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然后帮助马某进行分析,杨某摔伤后,你不是积极履行赔偿义务,而是东躲西藏逃避责任,于法、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面对工作人员有理有据的分析,马某觉得非常惭愧,讲出了真实想法:自己避而不见

是因为杨某妻子开出的赔偿数额太大,自己无力赔付。如果赔偿数额合理,愿意协商了结此事。工作人员趁热打铁,紧接着做杨某妻子的工作:谁遇上这种事思想上都很难接受,索赔是情理中的事,但数额一定要适度,不能狮子大开口,如果得理不饶人,事情闹僵了对谁都不好。

经过一上午的劝解,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马某向杨某支付医疗费2万元,并一次性赔付杨某伤残赔偿金1万元,纠纷得到妥善解决。

陶庄司法所 开展服刑人员教育活动

晚报讯 (通讯员 崔占东 岳玉喜) 为进一步加强社区服刑人员管理,防止社区服刑人员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确保社会稳定,9月11日上午,陶庄司法所组织社区服刑人员进行集中教育学习。

在集中教育学习活动中,司法所工作人员对社区服刑人员在接受社区矫正过程中必须遵守的义务进行详细讲解,接着来自沙沟司法所的社区矫正专职人员进行主题为《社区服刑人员的心理调适》的授课,最后全体服刑人员观看了

警示教育片《十年》。通过此次教育活动,使社区服刑人员进一步提高认识、端正态度,他们纷纷表示要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规定,积极主动定期参加集中教育和公益劳动,以实际行动矫正自己的行为。

省检察院、省司法厅联合督查组 到山亭区督导专项整治活动

晚报讯 (通讯员 王强 陈琪) 9月19日,省检察院、省司法厅联合督查组一行对山亭区开展社区矫正人员的矫正情况和司法所日常管理情况。省检查组对山亭区社区矫正工作表示肯定,认为山亭的社区矫正工作,有思路、有方法、有创新、有亮点,管理规范、帮扶有力,值得学习借鉴。

山亭区司法局将以此次督查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完善社区矫正工作体制机制,规范社区矫正执法行为,健全日常管理制度,实施考核奖励办法,全方位开展法律教育及公益劳动,推动全区社区矫正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

督查组一行深入到水泉司法所和店子司法所,通过查阅社区矫正人员档案、查看社区矫正信息系统、随机点名通知到所等方式,仔



全市“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千名干部下基层社情民意大调研”活动启动后,近日,滕州市司法局大坞司法所指导员邱教伟被选派到大坞镇大市庄村入户走访,把党的温暖送到基层。(通讯员 赵儒攀 摄)



9月19日,巨山司法所在薛城区司法局的指导下组织辖区内33名社区服刑人员进行集中学习训诫教育活动。(通讯员 丁彤 郭金秋 摄)



9月15日,沙沟司法所联合薛城区司法局宣传科、镇教育办公室在沙沟镇岩湖小学开展了主题为“加强未成年人法治保障,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法律讲座。(通讯员 王峰 刘海龙 摄)

主办单位:市委政法委 市综治办